



香 港 商 船 資 訊

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

國際海事組織（IMO）通函 — “裝運可能液化的鋁土”

致：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和船長

概要

本文旨在公布 IMO 通函 CCC.1/Circ.2 以提醒各有關方面注意裝運鋁土散貨可能涉及潛在的液化危險。

1. IMO 貨物與集裝箱運輸分委會（CCC）在 2015 年 9 月 18 日通過通函 CCC.1/Circ.2，提醒各有關方面注意裝運鋁土可能涉及的液化危險。
2. 該通函見於海事處網頁 (<http://www.mardep.gov.hk/hk/msnote/msin.html>) 本文的附件。
3. 香港註冊船舶的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和船長在處理及裝運鋁土散貨時，務須極度謹慎並採取適當行動。

海事處航運政策科
2015 年 12 月 9 日